关于组织申报2024年苏州大学“碧政基金”项目的通知

教字〔2024〕29号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根据《苏州大学“碧政基金”项目管理条例（2018年修订）》（苏大教〔2018〕121号）文件精神，学校经研究决定，启动2024年苏州大学“碧政基金”项目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则

苏州大学“碧政基金”项目作为本科生科研中最高级别的基金资助项目，鼓励和支持本科生尽早参加科研活动，引导学生在兴趣驱动下结合导师指导开展自主探索，完成科学研究和创造发明。

二、申报对象

（一）申报者必须具备以下条件：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，有良好的道德修养；对科学研究有浓厚的兴趣，有较强的科研实践能力；学习勤奋刻苦，成绩优秀，当年综合测评在班级前30%，无不及格科目；外语和计算机水平优秀，有较强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和计算机操作能力。

（二）我校在读的全日制本科生，凡能在毕业前正常结项的，均可申请“碧政基金”项目。

三、项目申报

（一）项目选题

1．从我校综合性、设计性、创新性实验教学中延伸出值得进一步深入研究的课题；

2．我校教师科研项目中的可由学生独立开展研究的子课题；

3．企事业单位在实际生产、经营管理中延伸的课题；

4．由学生自主寻找的课题；

5．由“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”、“碧政学者”研修项目等项目研究延伸出的具有研究价值的新课题；

6．课题难易度应适合学生在教师指导下能独立完成为宜；其工作量应能够利用执行时限内的课余时间（包括寒暑假期）完成。

（二）指导教师

每个项目均须配备1名指导教师，指导教师应具备副高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。指导教师主要负责指导学生进行项目管理和研究，监督项目的实施。每位指导教师不能同时指导两个项目。

（三）执行要求

“碧政基金”项目研究周期一般为12个月。各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进行中期检查、提交中期检查报告。项目申报者要对研究方案及技术路线进行可行性分析，并在实施过程中不断调整优化。项目研究期满，学校将组织项目答辩。

四、申报安排

（一）各学院（部）申报额度指标请见附件3。

（二）各学院（部）需提交以下材料：

1.《苏州大学“碧政基金”项目申请书》（附件1，PDF版，后附证明材料），命名格式为：学院（部）-学生姓名。

2.《苏州大学“碧政基金”项目汇总表》（附件2，EXCEL版），命名格式为：学院（部）-汇总表。

以上材料为一式一份，同时发邮件至:yangzhen@suda.edu.cn。

（三）学校组织评选2024年苏州大学“碧政基金”项目40个，其中女生立项比例不低于50%。项目研修经费为5000元。

（四）学校将对立项项目进行公示及发文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学校鼓励学生申报跨学科和交叉学科项目。

（二）如有不能结项的项目，学校会核减次年项目所在学院（部）的申报额度。

（三）作为项目负责人已主持过或正在主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、大学生课外学术科研基金重大项目（重大项目预研项目）等项目的学生，不得申报“碧政

基金”项目。

（四）已经获得过“着政学者”称号的学生不得再次申报。

申报材料请在3月1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点前交至教务处实践教学科（凌云楼504）。联系人：杨真，联系电话：67166229；联系邮箱：yangzhen@suda.edu.cn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.rar 51.96K 预览

教务处

2024-02-29 17:05:43

起草人： 教务处 李振 发布人： 教务处 李振